

共青团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厦海职院团〔2020〕3号

关于评选表彰 2019—2020 学年“五四红旗团总支”“五四红旗团支部”“优秀共青团员”和“优秀共青团干部”的通知

各团总支、团支部：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总结经验，表彰先进，树立典型，弘扬“五四”光荣传统，激励广大团干部和团员青年立足本职，扎实进取，经研究，决定今年“五四”期间评选表彰一批共青团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条件

（一）优秀共青团员

1. 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

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道德品行优秀。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头倡导良好社会风尚。成为注册志愿者，经常参加志愿服务；或者是网络文明志愿者，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

3. 模范作用突出。学习成绩优秀，专业知识过硬，2019/2020（一）学期综合测评 15%以内，所修课程无补考、重修现象。走在创新创业创优的前列，具有艰苦奋斗精神，能够在团员青年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带头响应党的号召，积极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在志愿服务、突击攻坚、岗位履职、社区报到、宣传引导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表现突出者优先。

4. 遵规守纪自觉。自觉遵守团的章程，模范履行团员的各项义务，积极参加“三会两制一课”和团的活动，在学院各类创建活动中表现突出，热心帮助团员青年进步，在团员中起模范带头作用。2019年5月至今无受通报批评或纪律处分。

5. 具有我校正式学籍的全日制在校生，团龄在一年以上（截至2020年4月30日）。

（二）优秀共青团干部

1. 在团内担任一定的工作职务，从各系团支部委员（团支部书记、组织委员、宣传委员）以及院系团学组织的学生干部中产生。

2. 具备“优秀共青团员”的全部评选条件。

3. 具备较强的工作能力，热爱团的工作，认真执行团的上级机

关作出的指示和决议，能团结带领广大团员积极参加团组织开展的各项活动，特别是在思想引领、志愿服务、社会实践和科技创新等活动中起良好带头作用，工作成绩显著，在团员中具有广泛的影响力、号召力。

（三）五四红旗团支部

1. 政治建设好。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教育，引导团员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

2. 组织基础好。积极宣传党的主张，坚决贯彻党的决定，组织设置规范，按期换届，认真履行民主选举程序，工作制度健全。规范开展发展团员、团费收缴等工作，认真执行“三会两制一课”制度。积极开展基层团建创新探索，在“智慧团建”系统中组织健全，积极开展基层团建创新探索。团支部在2019年星级团支部创建工作中达到五星，团员报到率100%。

3. 工作效果好。坚持政治性、先进性，工作活跃，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定期开展主题团日活动；积极参与星级团支部创建评选活动，有一项以上特色活动，有效吸引团员青年积极参与。

4. 班子建设好。团支部委员会成员政治好、工作能力较强，认真落实上级团委的各项工作要求，扎实有效地开展团的工作，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的认同度。团支部在学风建设、志愿服务、社会实

践和科技创新等活动中表现突出、成绩显著。

（四）五四红旗团总支

1. 政治建设好。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教育，引导团员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

2. 组织基础好。贯彻落实“基层建设年”工作部署成效明显。积极宣传党的主张，坚决贯彻党的决定，有效履行组织青年、凝聚青年、服务青年职责。组织设置规范，工作制度健全，团的委员会能够发挥积极作用。规范开展团员教育、管理、监督，认真做好发展团员、“三会两制一课”、团费收缴等工作。积极开展基层团建创新探索，切实履行职责，带动所属团组织建设，所属团组织工作有活力。在“智慧团建”系统中组织健全，所辖团支部参与2019年星级团支部创建工作且三星级及以上团支部超过50%，团员报到率高于90%。

3. 工作效果好。坚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扎实开展团的工作和活动，工作具有鲜明特色，团员参与踊跃，在团员青年中有较大影响。大力加强基层服务型团组织建设，积极推动“智慧团建”工作，组织开展星级团支部创建，增强服务意识、强化服务职能，在落实学院团学重点工作和开展品牌活动上成效明显。

4. 班子建设好。团总支班子政治好、能力强、业务精，认真贯

彻民主集中制,团结进取,作风扎实,富有开拓创新精神。

5. 团员青年反响好。在团员中具有较强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团员队伍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取得较好的社会影响力。

二、名额产生办法

1. 根据我院现有系团总支数、团支部数和具有全日制正式学籍的团员数等实际情况,按照一定比例确定拟推荐参评的“五四红旗团支部”“优秀共青团员”和“优秀共青团干部”名额。其中:“五四红旗团支部”名额为系团支部数的5%，“优秀共青团干部”各团支部可评选1名,“优秀共青团员”名额为系团总支团员数的5%,各团总支的“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各有2个机动指标;院团委的“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各有4个机动指标(自律会参照)。各系团总支(团支部)要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要求,注重基层,加强指导,按照一定的民主程序评选推荐表彰候选人和候选集体。

请各团总支书记做好年度“一团一品一特色”工作汇报准备工作,届时将评选出年度“五四红旗团总支”,评选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2. 名额安排:

单位 \ 项目	五四红旗团总支	五四红旗团支部	优秀共青团员	优秀共青团干部
工商系		2	98	51
信息系		2	66	46

航海系		3	70	53
机电系		2	58	42
生物系		2	60	38

三、评选要求

1. 各级团组织要按照推荐名额和有关要求充分酝酿严格把关，确保推荐对象的质量。推荐对象产生后要在本系范围内公示三天以上。

2. 各团总支可通过网络新媒体广泛宣传候选集体和候选人事迹，以达到调动广大团员和团干部积极性的目的。

3. 各团总支于5月10日前将本单位各类评选推荐对象汇总名单、《申报表》（各一式一份）汇总后交到院团委办公室。

4. 院团委将严格按照评选条件进行审核，研究确定人选，并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进行表彰。

联系人：谌榛

联系电话：7769280

附件：

1.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申报表》
2.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
3. 《2019—2020 学年“五四红旗团支部”“优秀共青团员”和“优秀共青团干部”推荐情况汇总表》

4.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奖金发放表》

共青团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抄送：各党总支

共青团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0年4月印发

附件 1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 “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申报表

姓名				政治面貌				优秀团干				优秀团员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职务				
班级					综合测评排名								班级人数			
学期成绩	科目															
	成绩															
获奖情况																
主要事迹	(可另附纸)															
辅导员意见				团总支意见				党总支意见				院团委意见				
	签名:			(盖章)			(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请根据申报的荣誉称号在“优秀团员”、“优秀团干”相应档中打“√”

附件 2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

支部名称	(系)	(团支部)	支部书 记
团员数/班 级人数		推优 人数	
获奖情况			
主要事迹	(列出要点。具体材料可另附纸, 不少于 800 字)		
辅导员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团总支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党总支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院团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2019—2020 学年“五四红旗团支部”“优秀共青团员” 和“优秀共青团干部”推荐情况汇总表

团总支：_____

一、“五四红旗团支部”（共 个）

序号	团支部

二、“优秀共青团员”（共 名）

班级	姓名	班级	姓名

三、“优秀共青团干部”（共 名）

班级	姓名	班级	姓名

